

六合区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JSZC-320116-ZHJZ-C2024-0004

代理单位：中环建（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标准.....	13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15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17
第六章	附件.....	2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六合区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网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4 月 29 日 09 点 2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SZC-320116-ZHJZ-C2024-0004

项目名称：六合区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5 万元

最高限价：55 万元。本项目分为两个包：

分包一：六合区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服务项目（河道堤防），预算及最高限价：32 万元。检查项目涉及滁河、划子口河等 23 段河道 150 公里堤防蚁源区及蚁患区域，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 60 天内提交检查防治成果及对策报告，并上报上级部门审查或批复，提交成果后仍需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6 个月。

分包二：六合区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服务项目（水库），预算及最高限价：23 万元。检查项目涉及六合区属 51 座小型水库蚁源区、蚁患区域及相邻山林，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 45 天内提交检查防治成果及对策报告，并上报上级部门审查或批复，提交成果后仍需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6 个月。

本项目评审顺序依次为分包一、分包二。供应商可投两个分包，但最多只能中一个分包。已经中标的供应商可以参加后续分包的评审，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供应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提供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

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证明材料）；

（4）供应商提供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六个月内中任一月份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或《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2）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3）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供应商具备白蚁防治服务相关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获取时间：2024 年 04 月 12 日起至 2024 年 04 月 19 日止，每天 9:00~11:00，14:0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 获取方式：请潜在投标人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资质证书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人代表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通过网络报名（联系电话：13951003986）报名成功后获取磋商文件 100 元/份，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响应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24 年 04 月 29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29 日 09 点 20 分（北京时间）

3. 接收地点：六合区河道管理所二楼会议室

五、开启

1. 磋商时间：2024 年 04 月 29 日 09 点 20 分（北京时间）

2. 磋商地点：六合区河道管理所二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2. 现场考察或答疑：本项目自行勘察现场，供应商需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仔细认真地查勘，在随后的采购中，对现场资料和数据所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3. 投标响应文件份数要求：正本一份、副本贰份。电子版投标文件 1 份（一般应为 PDF 格式加盖公章、U 盘形式（单独封装）、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

4.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供应商诚信档案注册登记管理：

根据《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 号）有关规定，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事先登陆“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www.njgp.gov.cn）主页“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栏目进行注册登记。

注册成功后，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在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应先登录“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在线打印其“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经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是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必备材料。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京市六合区河道管理所

联 系 人：白少华

电 话：1377081251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环建（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沈阳

电 话：17361992964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总 则

1、适用法律

1.1 《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规章和规定等。

2、定义

2.1 “供应商”是指参加磋商竞争，并符合本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服务”指本采购文件中所述相关服务。

3、政策功能

3.1 中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在评标时将获得优势（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如未按要求填写相关内容或表述不清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

3.2 监狱和戒毒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发展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提供的服务在评审时将获得优势，参加磋商的监狱和戒毒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要求详见财库〔2014〕68号。

3.3 残疾人就业政策：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在评审时将获得优势，参加磋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要求详见财库〔2017〕141号。

3.4 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不享受相关政策。

4、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一周内，成交供应商按苏招协【2022】002号文收费标准1.5%计算，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评委费按实结算。

二、响应文件编制

5、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和编制

5.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2 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5.3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报价产品如果是进口产品的，应提供人民币与美元之间的汇率；报价单位为“元”。

5.4 磋商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供应商公章或磋商专用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磋商代表签字。

5.5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用A4规格幅面打印、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5.6 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地址、电话、传真等。

6、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6.1 供应商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逐条标明是否响应。响应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6.2 **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1) ★竞争性磋商申请及声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3)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规定的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 (4) ★第一章竞争性公告中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证明文件。
- (5)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

6.3 **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技术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货物和服务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如与磋商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 (1) 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 (2) 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 (3) 技术规格偏离表。
- (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资料等。

6.4 响应文件的价格部分

(1) 价格部分是对所提供服务价格构成的说明，磋商文件如没有特别说明的话，对每一项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

(2) 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服务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3)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市场价格变动，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因素，一旦成交，总价格不变。如果有漏项，视同让利。

(4) 经磋商后，如果成交价高于或低于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首次报价的，分项报价同比例调整。

6.5 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其他部分由供应商根据编制响应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7、磋商保证金具体金额：不采用。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8、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8.1 供应商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

8.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拒收：

(1) 响应文件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未按要求密封盖章递交的、未按磋商文件要求递交份数的。

(2) 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

9、诚实信用

9.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9.2 供应商不得以向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四、磋商

10、磋商组织

10.1 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后，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小组分别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10.2 磋商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11、磋商程序

11.1 磋商小组审阅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凡不具备资格条件的供应商不得进入磋商程序。

11.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技术、商务和价格进行磋商。

11.3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1.4 如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响应（或补充）文件，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1.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最后报价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1.6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按照无效处理：

(1)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

(2)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出现★加部分条件之一不响应，或者被磋商小组认

定为质量和 Service 不能满足本项目要求，构成实质性不响应的。)

- (3) 开标现场未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的。
- (4)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5) 投标总价高于最高限价的；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8)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11)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有夫妻、直系血亲关系的；
- (12) 不同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13) 服务承诺和付款条件未响应招标要求的；
- (1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等。

11.7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终止：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2、评分方法和标准。

12.1 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成交供应商的评分方法。

12.2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方案等。

12.3 评分标准详见第三章。

13、确定成交供应商

13.1 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高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磋商小组将综合排名第一的供应商确定为中标供应商。

本项目评审顺序依次为分包一、分包二。供应商可投两个分包，但最多只能中一个分包。已经中标的供应商可以参加后续分包的评审，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供应商。

13.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将成交结果在原公告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公示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3.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4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或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的，拒绝签订合同的一方应至少向另一方支付成交价3%的补偿金，以及为磋商所发生的有关费用和双方商定的其他补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3.5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供应商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不得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情节严重的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名单，在一至三年内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3.6 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13.7 所有响应文件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14、编写磋商（评审）报告

14.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过程和结果编写磋商（评审）报告。

15、签订合同

15.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5.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5.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视情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五、质疑和投诉

16、质疑

16.1 供应商对磋商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6.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送达代理机构。

16.3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磋商公告发布时间、磋商时间。

（2）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法律依据（具体条款）。

(3) 质疑相关证明文件或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友情提示：供应商全部产品线中没有满足技术要求的产品才可以对采购产品提出质疑，并提出**修改理由和修改建议**）。

(4) 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

(5) 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等。

16.4 质疑供应商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自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提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自成交结果公告之日起计算。

16.5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16.6 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代理机构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17、投诉

17.1 质疑供应商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七、诚实信用

18.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8.2 供应商不得以向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磋商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将在江苏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18.3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18.4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第三章 评标办法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	分值
1	报价（10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10
2	项目实施方案（27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实施方案中的区域划分、蚁种（害堤动物）分析、危害等级、环境分析、管理机构、人员组织布局、技术力量、实际操作性等论述进行横向比较： 实施方案区域划分细致，蚁种、危害等级、环境分析全面合理、管理机构完善、人员组织有序、技术力量强，实际操作可行性强得9分； 实施方案区域划分较细致，蚁种、危害等级、环境分析较全面合理、管理机构较完善、人员组织较有序、技术力量较强，实际操作可行性较强得6分； 实施方案蚁种、危害等级、环境分析一般，技术力量一般，实际操作可行性有瑕疵得3分； 不提供不得分。	9
		投标人对本项目实施方案中的检查防治方法、技术措施、质量保障措施等进行论述，磋商小组根据投标人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横向比较： 施工方案中检查防治方法齐全，技术措施合理、质量保障措施可行性强得9分； 施工方案中检查防治方法较齐全，技术措施较合理、质量保障措施可行性较强得6分；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一般、质量保障措施可行性一般得3分； 不提供不得分。	9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实施方案中的检查与后期的白蚁防治中的重、难点及其对策描述评审： 施工重难点、关键点描述完全、详细，对策准确、可行性强得9分； 施工重难点、关键点描述较完全、详细，对策较准确，可行性较强得6分； 施工重难点、关键点描述简单，对策不详尽，可行性一般得3分； 不提供不得分。	9
3	投入设备及材料（7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中的工程任务投入的主要白蚁检查防治材料（主要材料必须高效环保）与机械（含小型）设备，磋商小组根据投入的基本情况、齐全程度打分，投入材料设备包含药包、引诱草、引诱桩等主要白蚁检查防治材料及白蚁隐患探测仪等得基本分5分，每增加一台白蚁隐患探测仪加1分，本项最多得7分（提供设备发票或租赁证明材料）。	7
4	安全文明保证措施（7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安全文明保证措施进行评审： 安全文明生产的保证措施体系完整，措施有针对性、可行性强得7分； 安全文明生产的保证措施体系较完整，措施较有针对性、可行性较强得4分； 安全文明生产的保证措施体系有瑕疵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7
5	售后服务方案及应急方案（18分）	投标人在项目完成后，能提供相应咨询、培训等服务，并出具切实可行的计划表与承诺函的，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合理，可行性强得9分； 提供相应咨询、培训等服务，售后服务方案较全面合理，可行性较强得6分； 售后服务方案一般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9

		磋商小组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实施方案中的环境保护、预防措施、药物使用应急措施等进行横向比较： 应急措施合理、可行性强得 9 分； 应急措施较合理、可行性较强得 6 分； 应急措施有瑕疵、可行性一般得 3 分； 不提供不得分。	9
6	投标人业绩 (6 分)	投标人具有 2021 年 3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揽并完成类似项目（项目合同内容包含河道堤防或水库大坝白蚁检查防治）的成功案例，每项得 3 分，最高得 6 分。 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协议书及项目验收证明材料、提供业主项目评价证明等复印件加盖公章、业主代表联系方式，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材料提供不全不得分。	6
7	履约能力 (3 分)	投标人参加过省及以上白蚁防治标准或技术规程编制得 3 分，参加市及以上白蚁防治标准或技术规程编制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 提供企业资质证书及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3
8	项目负责人 (9 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白蚁防治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得 3 分； 提供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3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所承接的类似项目（河道堤防或水库大坝白蚁检查防治）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3 分，最多得 6 分。 提供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合同协议书及项目验收证明材料、提供业主项目评价证明等复印件加盖公章、业主代表联系方式，以及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供应商缴纳的社保证明，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材料提供不全不得分。	9
9	项目人员 (13 分)	技术负责人具有白蚁防治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得 3 分； 项目组成员具有白蚁防治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项目组成员具有有害生物防治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以上人员应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由投标供应商缴纳的社保证明及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3
10	合计		100

说明：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磋商候选人。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视情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合同，以此类推。招标人也可视情重新组织磋商。

2、本项目评审顺序依次为分包一、分包二。供应商可投两个分包，但最多只能中一个分包。已经中标的供应商可以参加后续分包的评审，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供应商。

3、所有认证、证明和业绩均需提供有效的复印件（扫描件）。凡弄虚作假，提供假证明、假文件、假材料的，一经查实，由招标人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罚；对已经宣布中标的投标人则由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4、对小、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填写和提供有效证明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

5. 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1. 监狱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2. 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扣除

6.1.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2. 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3. 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第四章 项目需求

分 包 一

一、项目名称：六合区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服务项目（河道堤防）

项目预算资金：预算资金及最高限价为 32 万元，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服务内容：

（1）、制定《2024 年六合区滁河、划子口河等河道堤防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工作方案》。

（2）、检查项目所涉滁河、划子口河等 23 段河道 150 公里堤防蚁源区及蚁患区域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情况，分析产生白蚁及害堤动物产生危害的原因，白蚁及害堤动物种类、活动规律、危害程度、评定危害等级、发展趋势、蚁害分布区域、防治重点、防治方法及建议等；从而提出防治重点、防治对策、防治建议，编制完成《六合区 2024 年滁河、划子口河等堤防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项目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检查情况报告及防治对策》。

（3）、根据《六合区 2024 年滁河、划子口河等堤防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项目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检查情况报告及防治对策》开展典型段白蚁危害段蚁患的隐患处理，并全程实录、制作生物标本。

二、项目概况及需求分析

1、项目概况：

根据水利部要求，对本次下达的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补助资金用于纳入全国堤防水闸基础信息数据库中 1 至 5 级 150 公里堤防的全覆盖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其中 2 级堤防 114.3 千米、3 级堤防 2.8 千米、4 级堤防 7.1 千米、5 级堤防 25.5 千米（详见项目所涉河道清单）。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3〕83 号）和江苏省水利厅《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中央补助资金安排使用相关工作的通知》（办运管〔2023〕290 号）结合我区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实施方案开展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工作。

2、建设思路：

有效的白蚁及害堤动物检查防治与治理是保障堤防等水利工程安全的重要工作，对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堤坝的检查防治是判断和开展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工作的前提，也是正确判断堤防受危害情况的主要依据。通过现场检查成果准确研判蚁害蚁情和其它害堤动物破坏堤防情况，为制定综合治理方案，提供科学依据。

三、服务要求：

通过清查白蚁及害堤动物种类、活动规律、危害等级、危害区域、蚁源区域等，分析产生

白蚁及害堤动物危害的原因，从而提出防治重点、防治对策、防治建议。

1、本次防治检查可采用人工排查法、引诱法、仪器探测法等方法，检查主要包括含且不限下列内容：（1）、检查白蚁活动痕迹，主要观察泥被、泥线、分飞孔、通气孔以及被蛀食物、蚁巢伞、炭角菌等白蚁外露特征，初步判断白蚁种类和危害情况；（2）、检查工程主体是否有散浸、漏洞、跌窝等现象，并分析判断是否因白蚁危害引起；（3）、白蚁分飞期应观察和记录有翅成虫的分飞孔位置、数量和分飞时间，以及相应气象条件等。

2、白蚁及害堤动物检查防治结束后应编制相应的检查记录表，格式要求依据水利部《水利工程白蚁防治技术指南》。

3、本次典型蚁巢开挖等隐患处理依据部、省相关堤坝白蚁防治规范及水利工程施工规范开展，处理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四、项目实施遵循标准：

项目实施标准 “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治理”的原则，按照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白蚁防治技术指南（试行）》及江苏省《堤坝白蚁防治技术规程》等规范执行。

五、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 60 天内提交检查防治成果及对策报告，并上报上级部门审批或批复，提交成果后仍需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6 个月。

六、付款方式：

- 1、完成检查防治工作，提交检查防治成果清单、白蚁及害堤动物危害状况及防治对策报告，支付合同价款的 60%；
- 2、完成典型堤防段白蚁隐患处理经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
- 3、检查防治成果及对策报告经上级部门审查通过或批复，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七、项目清单：

序号	堤防名称	工程管理单位	堤防级别	堤防长度 (m)	堤防类型
1	马汊河堤防--六合区段右岸	南京市滁河河道管理处	2 级	3400	河(江)堤
2	团结河堤防-葛塘段右堤	葛塘街道办事处	3 级	700	河(江)堤
3	马汊河堤防左岸	南京市滁河河道管理处	2 级	7400	河(江)堤
4	妯娌河堤防-葛塘段左岸	葛塘街道办事处	3 级	2100	河(江)堤
5	妯娌河堤防-葛塘段右岸	葛塘街道办事处	4 级	2100	河(江)堤
6	滁河堤防-葛塘街道段右岸	葛塘街道办事处	4 级	5000	河(江)堤
7	划子口河右岸堤防江北新区段	长芦街道办事处	2 级	7750	河(江)堤
8	岳子河左岸堤防江北新区段	长芦街道办事处	2 级	5170	河(江)堤

9	滁河右岸堤防江北新区长芦街道玉带圩段	长芦街道办事处	2 级	9020	河(江)堤
10	滁河堤防港堤雄州段左岸	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2 级	30300	河(江)堤
11	滁河堤防港堤雄州段右岸	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2 级	2416.5	河(江)堤
12	八百河堤防雄州段右岸	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2 级	4200	河(江)堤
13	招兵河堤防雄州段左岸	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2 级	1980	河(江)堤
14	新篁河堤防雄州段右岸	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2 级	5700	河(江)堤
15	新篁河堤防雄州段左岸	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2 级	5700	河(江)堤
16	八百河堤防雄州段左岸	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2 级	8590	河(江)堤
17	红光河入滁河口雄州段右岸堤防	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2 级	3300	河(江)堤
18	新禹河堤防-横梁段右堤	南京市六合区横梁街道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5 级	13235.8	河(江)堤
19	新禹河堤防-横梁段左堤	南京市六合区横梁街道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5 级	12300	河(江)堤
20	滁河右岸堤防江北新区四柳社区段	新材料科技园管理办公室	2 级	750	河(江)堤
21	四柳河右岸堤防江北新区段	新材料科技园管理办公室	2 级	4350	河(江)堤
22	岳子河右岸堤防江北新区段	新材料科技园管理办公室	2 级	4960	河(江)堤
23	滁河右岸堤防江北新区长芦街道化工园段	新材料科技园管理办公室	2 级	9330	河(江)堤
24	合计			150000	

分 包 二

一、项目名称：六合区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服务项目（水库）

1、项目预算资金：分包二预算及最高限价为 23 万元。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2、服务内容：

（1）、制定《2024 年六合区区属 51 座小型水库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实施方案》、编制《2024 年六合区 51 座小型水库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工作日程计划书》、《水库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工作制度》。

（2）、检查项目涉及 51 座小型水库蚁源区及蚁患区域及相邻山林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情况，分析产生白蚁及害堤动物产生危害的原因，白蚁及害堤动物种类、活动规律、危害程度、评定危害等级、发展趋势、蚁患及害堤动物分布区域、防治重点、防治方法及建议等；从而提

出防治重点、防治对策、防治建议，编制完成《2024 年六合区区属 51 座小型水库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项目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检查情况报告及防治对策》。

（3）、根据《2024 年六合区区属 51 座小型水库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项目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检查情况报告及防治对策》开展典型水库白蚁危害隐患段的隐患处理，并全程实录、制作生物标本。

（4）、水利工程堤坝白蚁防治技术专项培训一次。

二、项目概况及需求分析

1、项目概况：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3〕83 号）和江苏省水利厅《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中央补助资金安排使用相关工作的通知》（办运管〔2023〕290 号）结合我区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方案。

根据水利部要求，对本次下达的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补助资金仅用于在册小型水库的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对照资金下达文件任务清单中的水库数量进行核定，并对其实现全覆盖检查防治。本次检查防治数量为六合区 51 座小型水库，其中小（I）型水库 25 座，小（II）型水库 26 座。

2、建设思路

对白蚁及害堤动物危害堤坝的检查是判断和开展白蚁防治工作的前提，也是正确判断水库大坝白蚁及害堤动物危害情况的主要依据。通过现场检查正确判断白蚁及害堤动物危害情况，为制定综合治理方案，提供科学依据。

三、技术要求：

通过检查查清白蚁及害堤动物种类、活动规律、危害等级、危害区域、蚁源区域等，分析产生白蚁及害堤动物危害的原因，从而提出防治重点、防治对策、防治建议。

1、本次防治检查可采用人工排查法、引诱法、仪器探测法等方法，检查主要包括含且不限下列内容：（1）、检查白蚁活动痕迹，主要观察泥被、泥线、分飞孔、通气孔以及被蛀食物、蚁巢伞、炭角菌等白蚁外露特征，初步判断白蚁种类和危害情况；（2）、检查工程主体是否有散浸、漏洞、跌窝等现象，并分析判断是否因白蚁危害引起；（3）、白蚁分飞期应观察和记录有翅成虫的分飞孔位置、数量和分飞时间，以及相应气象条件等。

2、白蚁及害堤动物检查防治结束后应编制相应的检查记录表和图件，格式要求依据水利部《水利工程白蚁防治技术指南》。

3、本次典型蚁巢开挖等隐患处理依据部、省相关堤坝白蚁防治规范及水利工程施工规范开展，并全程实录。

四、建设遵循标准

项目实施标准 “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治理” 的原则，按照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白蚁防治技术指南（试行）》及江苏省《堤坝白蚁防治技术规程》等规范执行。

五、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 45 天内提交检查防治成果及对策报告，并上报上级部门审批或批复，提交成果后仍需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6 个月。

六、付款方式：

- 1、完成检查防治工作，提交检查防治成果清单、白蚁及害堤动物危害状况及防治对策报告，支付合同价款的 60%；
- 2、完成典型水库段白蚁隐患处理经验收合格并开展技术培训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
- 3、检查防治成果及对策报告经上级部门审查通过或批复，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七、项目清单

序号	水库名称	管理单位	级别	数量
1	三友水库	三友水库管理所	小（Ⅰ）型	1
2	东方红水库	横梁街道		1
3	南王水库			1
4	解放水库			竹镇镇
5	侯营水库	1		
6	红阳水库	1		
7	红山水库	1		
8	四五水库	1		
9	乌龙港水库	1		
10	三星水库	1		
11	孟家坝水库	马鞍街道		
12	泥桥水库			1
13	杨营水库			1
14	平山水库			1
15	海平庄水库	金牛湖街道		1
16	陆洼水库			1
17	孔洼水库			1
18	唐公水库	冶山街道		1
19	毛营水库			1
20	南阳水库			1
21	黄山水库			1

22	山曹水库	程桥街道	小（Ⅱ） 型	1	
23	赵桥水库			1	
24	唐娄水库			1	
25	傅湾水库			1	
26	汪岗水库	竹镇镇		26	
27	均新水库			1	
28	彭家港水库			1	
29	中胡水库			1	
30	上坝水库			1	
31	乌石寺水库			1	
32	龙塘水库			1	
33	泉林水库			1	
34	吴大塘水库			1	
35	曹营水库			1	
36	中心水库			1	
37	林营水库			1	
38	唐营水库			1	
39	叶安水库			马鞍街道	1
40	胡庄水库				1
41	六五水库				1
42	任塘水库	1			
43	郑红水库	1			
44	吴庄水库	1			
45	北龙潭水库	1			
46	王庄水库	1			
47	何营水库	1			
48	朝阳水库	1			
49	竺坝水库	金牛湖街道	1		
50	梁洼水库		1		
51	汉塘水库	横梁街道	1		
	合计			51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服 务 合 同

分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签订日期：_____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住所地：

住所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代理机构的磋商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下列服务：_____

- 1、按照部、省相关规范及标准，明确人员及分工，规划时间节点，确保服务按时完成；
- 2、配备相关基础设备、设施及人员；
- 3、检查河道堤防/水库防治清单范围内白蚁种类、活动规律、危害等级、危害区域等；
- 4、提出防治重点、防治对策、防治建议，编制完成白蚁危害状况及对策报告；
- 5、指导各责任单位开展防治工作。

具体服务内容详见乙方响应性文件等。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_____（小写）元人民币；

报价为全包交费用报价。投标报价应是本采购文件所包含确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及本采购文件未说明但完成该项目必须包含的所有全包费用的价格体现。各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概况和招标人的有关要求，结合自身的经验，对本项目所需费用进行报价，投标人报价应包含招标文件所要求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报告编制费、资料搜集和工作例会费、项目评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以及应由投标人支付的规费及税金等一切费用、后期修订报告所需的费用。以上费用须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无论投标供应商是否单独列出，均视为已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另行支付。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项目履行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60/45天内提交检查防治成果及对策报告，并上报上级部门审批或批复，提交成果后仍需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6 个月。

第四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招标文件和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为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全部达到采购文件各项要求，国家或行业有规定的，还要符合其规定。

第七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以下基础资料

1. 清单中河道堤防/水库基本信息参数；
2. 配合调取图纸等相关资料；
3. 督促各责任单位提供所需的防治及运管资料等；

第八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资料、文件和工作

1. 2024 年滁河、划子口河等河道堤防/小型水库检查成果清单；
2. 2024 年检查防治工作总结；
3. 2024 年滁河、划子口河等河道堤防/小型水库白蚁危害状况及对策报告；
4. 实施典型堤防段白蚁隐患处理等；
5. 水库段开展白蚁防治技术培训。

第九条 验收标准和方式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

第十条 履约保证金：不采用。

第十一条 合同款支付

-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付款方式：

1）、完成检查防治工作，提交检查防治成果清单、白蚁及害堤动物危害状况及防治对策报告，支付合同价款的 60%；

2）、完成典型堤防段、水库段白蚁隐患处理（水库段开展技术培训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

3）、检查防治成果及对策报告经上级部门审查通过或批复，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和服务、拒付货物和服务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3. 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和服务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和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款 5%的违约金。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年内禁止参加本采购人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第十四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 在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柒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一份交招标机构存档。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盖章）

乙方（供应商）：（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封面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分包)

【正/副本】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供应商法人单位名称:

日 期:

评分索引表

[illegible]

响应主要文件目录

请投标单位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提供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证明材料）		
4	供应商提供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六个月内中任一月份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或《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站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		
7	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加盖公章		
8	投标供应商具备白蚁防治服务相关资质, 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章： 日期：

说明：上述所列资格证明文件为必须提供内容，未提供或未提供有效材料的，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一、磋商申请及声明

投标申请及声明

致：南京市六合区河道管理所

根据贵方 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磋商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 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性文件并参加磋商。

1. 我方的资格条件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磋商文件要求，我方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磋商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 我方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方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我方在全国范围内未受过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或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已满。

5. 我方与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的授权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等)，在磋商文件发布日上月至投标截止日当月未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6. 我方与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无夫妻、直系亲属关系。

7. 我方与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的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8. 我方已详细审阅全部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放弃对磋商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递交投标响应文件后，不对磋商文件本身提出质疑。 否则，属于不诚信和故意扰乱政府采购活动行为，我们将无条件接受处罚。

9. 我方同意从规定的磋商日期起遵循本投标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10. 一旦我方中标，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并保证按承诺的时间完成服务内容，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11. 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代理公司恶意串通、 决不向采购人、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

管理部门的处罚。

12. 与本次磋商有关的联系方式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13、我方正式开户银行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

帐 号：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南京市六合区河道管理所：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供应商住址）的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_____（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 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磋商，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三、报价表、

分包一报价表（第 轮）

项目编号：JSZC-320116-ZHJZ-C2024-0004

项目名称：六合区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服务项目（河道堤防）

投标报价	小写：人民币_____元 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包含与本次采购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用
服务时间		
投标人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	(填写“是”或“否”)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本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若有优惠条款须注明，但不得影响报价，影响产品整体功能。

2、“供应商是否属于中小微型企业”栏内填写“是”或“否”。如填写“是”，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填写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

注：请供应商另准备二份空白报价表，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以备最终报价用。

分包二报价表（第 轮）

项目编号：JSZC-320116-ZHJZ-C2024-0004

项目名称：六合区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服务项目（水库）

投标报价	小写：人民币_____元 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包含项目评审等与本次 招标项目相关的所有费 用
服务时间		
投标人是否属于 小、微型企业	(填写“是”或“否”)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本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若有优惠条款须注明，但不得影响报价，影响产品整体功能。

2、“供应商是否属于中小微型企业”栏内填写“是”或“否”。如填写“是”，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填写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

注：请供应商另准备二份空白报价表，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以备最终报价用。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分包一）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磋商响应	偏离说明
1	制定《2024 年六合区滁河、划子口河等河道堤防白蚁等堤害动物检查防治工作方案》。		
2	检查项目所涉滁河、划子口河等 23 段河道 150 公里堤防蚁源区及蚁患区域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情况，分析产生白蚁及害堤动物产生危害的原因，白蚁及害堤动物种类、活动规律、危害程度、评定危害等级、发展趋势、蚁害分布区域、防治重点、防治方法及建议等；从而提出防治重点、防治对策、防治建议，编制完成《六合区 2024 年滁河、划子口河等堤防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项目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检查情况报告及防治对策》。		
3	根据《六合区 2024 年滁河、划子口河等堤防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项目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检查情况报告及防治对策》开展典型段白蚁危害段蚁患的隐患处理，并全程实录、制作生物标本。		
4	自合同签订之日60天内提交检查防治成果及对策报告，并上报上级部门审批或批复，提交成果后仍需提供技术支持服务6个月。		
5	付款方式： 完成检查防治工作，提交检查防治成果清单、白蚁及害堤动物危害状况及防治对策报告，支付合同价款的 60%； 完成典型堤防段白蚁隐患处理经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 检查防治成果及对策报告经上级部门审查通过或批复，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供应商名称：（公章）

商务条款偏离表（分包二）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磋商响应	偏离说明
1	制定《2024 年六合区区属 51 座小型水库白蚁等堤害动物检查防治实施方案》、编制《2024 年六合区 51 座小型水库白蚁等堤害动物检查防治工作日程计划书》、《水库白蚁等堤害动物检查防治工作制度》。		
2	检查项目涉及 51 座小型水库蚁源区及蚁患区域及相邻山林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情况，分析产生白蚁及害堤动物产生危害的原因，白蚁及害堤动物种类、活动规律、危害程度、评定危害等级、发展趋势、蚁害分布区域、防治重点、防治方法及建议等；从而提出防治重点、防治对策、防治建议，编制完成《2024 年六合区区属 51 座小型水库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项目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检查情况报告及防治对策》。		
3	根据《2024年六合区区属51座小型水库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防治项目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检查情况报告及防治对策》开展典型水库白蚁危害隐患段的隐患处理，并全程实录、制作生物标本。		
4	水利工程堤坝白蚁防治技术专项培训一次。		
5	自合同签订之日45天内提交检查防治成果及对策报告，并上报上级部门审批或批复，提交成果后仍需提供技术支持服务6个月。		
6	付款方式： 完成检查防治工作，提交检查防治成果清单、白蚁及害堤动物危害状况及防治对策报告，支付合同价款的 60%； 完成典型水库段白蚁隐患处理经验收合格并开展技术培训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 检查防治成果及对策报告经上级部门审查通过或批复，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供应商名称：（公章）

五、拟参与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拟参与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及专业	执业资格及证书号	技术职称	拟担任本项目何种工作	备注

供应商名称：（章）

说明：

请同时提供以上人员职称或执业资格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六、 供应商及项目负责人近年类似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及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	项目概况	合同签订时间

说明：请供应商根据本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业绩情况表，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协议书及项目验收证明材料、提供业主项目评价证明、业主代表联系方式，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材料提供不全不得分。

七、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应急方案等。

八、其他必要的材料（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可提供原件备查）

投标单位根据本单位情况认为其他必要的材料；

九、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白蚁防治服务_____；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_____：

关于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声明如下：

我方在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与本声明内容不符，采购人与代理机构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已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有权中止（终止）；我方愿承担给采购人与代理机构带来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日 期：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2024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信用得分		星级	
诚信档案记录情况			
信用承诺	我公司自愿参加贵中心(公司)组织的本次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包括: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各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有权机关的审查和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此表格格式以网上下载为准，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将上述由信用承诺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